

中共邵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邵阳市总工会 邵阳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关于举办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 联赛的通知

市直及三区、邵阳经济开发区机关单位和市区各企事业单位：

为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建设体育强国，提高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各族干部职工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引导各族各界群众树立健康理念，丰富干部职工精神文化生活，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为契机，保证广大各族干部职工能够享受到全民健身事业发展的幸福感、获得感、参与感。经研究，定于 2023 年 3-7 月举办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积极参与，全力配合，将本次联赛办成一个安全、文明、圆满的盛会，为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全面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现代化新邵阳聚力。

- 附件：1. 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
2. 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
3. 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赛风赛纪有关规定
4. 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男子篮球比赛竞赛规程
5. 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羽毛球比赛竞赛规程
6. 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气排球比赛竞赛规程
7. 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乒乓球比赛竞赛规程
8. 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跑步比赛竞赛规程
9. 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安全保障方案

中共邵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邵阳市总工会

邵阳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2023年3月3日

附件 1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 竞赛规程总则

一、目的意义

为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建设体育强国，提高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各族干部职工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引导各族各界群众树立健康理念，丰富干部职工精神文化生活，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为契机，保证广大各族干部职工能够享受到全民健身事业发展的幸福感、获得感、参与感。为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全面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现代化新邵阳聚力。

二、主办单位

邵阳市直机关工委

邵阳市总工会

邵阳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邵阳市全民健身服务中心

四、协办单位

邵阳市篮球协会

邵阳市羽毛球协会

邵阳市排球协会

邵阳市乒乓球协会

五、竞赛日期和地点

2023年3-7月，在邵阳市体育中心举行（具体见各项目竞赛规程）。

六、参加单位

凡党组织关系在市直工委或工会组织关系在邵的市直单位、部省属驻邵单位；党组织关系在区工委或工会组织关系在区工会的单位；驻邵部队以及经主办单位同意的市内大型民营企业均可组队参加。

七、竞赛项目与分组

本次联赛共设篮球、羽毛球、气排球、乒乓球和跑步五个单项比赛。

（一）篮球

市直机关组、市直机关组45岁以上组、市直事业单位组、企业组、区属单位组。

（二）羽毛球

1. 团体：男、女A组、B组
2. 单项：男、女A、B、C、D、组，E、F组

（三）气排球

甲组、乙组

（四）乒乓球

1. 混合团体组
2. 男女单打组

(五) 跑步

市直单位和区属单位合组比赛，按性别和年龄分 4 个小组：男子青年组、男子中年组、女子青年组、女子中年组。

八、运动员资格

(一) 运动员必须经县级以上医院身体检查合格，且身体健康适合参加本届运动会相关项目的运动者。

(二) 各单位必须以本单位名义组队参赛，不可联合组队参赛。

(三) 参赛队员必须是本单位在职在编的正式工作人员，或是本单位已签订劳动合同且工作满 1 年以上的聘用人员(必须提供职工花名册和养老保险金<2023 年 1 月前>半年以上有效证明)。

(四) 各市直机关单位可从本单位下属二级单位抽调人员组队参加比赛，不得从县市区下级单位抽调人员组队参赛。

(五) 运动员必须购买比赛期间(含往返赛区途中)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金额不低于 10 万元。

(六) 在校学生不得参赛。

九、参赛办法

(一) 所有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单位参加比赛。

(二) 运动员可以兼项，但必须保证按时参赛，否则作弃权处理。

(三) 各单位报名参加团体比赛人数不够时，可只参加个

人项目比赛。

(四) 比赛不允许跨年龄组的比赛。具体年龄设置和参赛要求见各单项比赛规程。

(五) 各单项比赛报名截止日期与报名表格见单项竞赛规程。

(六) 运动员报名时须分别提交以下资料：

①《各项目比赛报名表》一式两份（须电脑打印，加盖单位公章），电子版报名表发指定邮箱；②职工花名册；③聘用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且工作满1年以上；④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证明；⑤养老保险金<2023年1月前>有效证明必须半年以上；⑥参赛运动员身份证复印件。

(七) 各单位参加篮球项目报名时，需交赛风赛纪保证金2000元。比赛期间，如出现资格、赛风赛纪问题，除按大会纪律进行处理外，并扣除一定数额的保证金。未出现任何问题，大会闭幕后如数退还保证金。

(八) 各代表团（队）必须切实做好安全工作，办理参赛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对比赛期间所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各代表团（队）自行负责解决。

(九) 运动员凭身份证参加每一场比赛。

十、各项目报名队数、人数和运动员年龄详见各单项竞赛规程

十一、竞赛办法

(一) 各项目均执行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竞赛规则。

(二) 各项目单项报名不足 3 个单位或者不足 3 人时，经单项竞委会同意可以并组比赛，在并入的组内统一录取名次。

(三) 运动员已报项目不得无故弃权。如各项目联席会前，运动员因伤病不能参赛，须持县级以上医院证明，报本项目竞赛委员会审核后，可以换人，但不得换项目；如赛中确因伤病不能参赛，经本项目竞赛委员会审核后，可以弃赛，但不能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后续比赛。各单项比赛弃权情况将作为单位优秀组织奖的评选依据。

(四) 对弄虚作假的运动队和运动员，一经查明，取消该运动队和运动员所参赛项目比赛成绩，并给予通报批评。

十二、录取名次办法

详见各项目竞赛规程。

十三、申诉办法

对运动员资格和对裁判员判决有异议要求申诉的，按以下办法执行。

(一) 资格申诉：必须写出书面申诉材料，并附有佐证材料，由代表团（队）领队以上职务的官员签字后，交各项目竞赛委员会调查处理。不受理口头申诉。

(二) 技术申诉：在比赛当场与该项目裁判长沟通后仍存异议，可进行书面申诉。申诉材料由领队签字后，交各项目竞赛委员会仲裁委员会裁决。不受理口头申诉。

(三) 申诉费用：送交申诉材料的同时，须交申诉费每人每次 500 元。若申诉成立，退还此款，若申诉与事实不符，申诉费不退还。同一事情不得重复申诉。

十四、大会颁奖奖项

(一) 各单项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参赛单位 8 个，每参赛单位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运动员 1 名。由大赛组委会颁发奖牌或证书。

(二) 各单项评选优秀组织奖单位 8 名，由大赛组委会颁发奖牌。

(三) 各单项名次奖项详见各项目竞赛规程。

十五、各竞赛委员会设仲裁委员会

十六、经费

(一) 各代表团(队)参赛经费自理。

(二) 大会工作人员、裁判员的酬金补助等经费由大会负担。

十七、各项目的技术代表、比赛监督、裁判长和裁判员由大会统一选派。

十八、服装

运动员服装要求统一整齐，颜色、号码、标识等按各项目竞赛规程执行。

十九、本届大赛竞赛规程总则和各单项竞赛规程由大赛组委会负责解释，未尽事宜，由大赛组委会修改补充。

附件 2

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 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

为倡导良好的体育道德风尚，确保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的顺利进行，激励和表彰各参赛单位、运动队、运动员和裁判员发扬团结友爱、顽强拼搏、公正竞赛的体育道德精神，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根据《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的规定，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选范围

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参赛各单位。

二、评选对象

各参赛单位、运动员、裁判员。

三、评选条件

（一）认真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问题的决议》、《关于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指导意见》。

（二）严格遵守国务院《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体育总局《关于严格禁止在体育运动中使用兴奋剂行为的规定（暂行）》、《反兴奋剂管理办法》。

（三）认真执行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单项竞赛规程和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赛风赛纪工作有关规定。

(四) 参赛单位能够加强运动队伍的教育和管理, 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胜负观, 自觉遵守公正竞赛、公平竞赛的原则, 严格按照申诉程序办事, 严格执行各项目竞赛委员会作出的决定, 无弄虚作假和“雇佣军”行为。

(五) 运动员能够严格遵守《运动员守则》, 组织纪律观念强, 比赛作风端正, 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 在比赛中勇于进取, 顽强拼搏, 胜不骄, 败不馁, 表现出良好的体育道德风尚。

(六) 裁判员能够认真遵守《裁判员守则》和赛区的各项规定, 执行裁判工作中能够做到严肃、认真、公正、准确, 不徇私舞弊, 不搞不正之风。

(七) 在大会期间有下列问题之一的, 将取消参赛单位、运动员、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

1. 运动员因资格问题或严重违纪被取消比赛资格。
2. 有运动员被查出使用禁用药物的。
3. 有向裁判员、工作人员行贿行为的。
4. 裁判员有徇私舞弊现象的。
5. 不服从裁判员判罚, 指责、攻击裁判员和干扰裁判员工作、扰乱赛场秩序的。
6. 违背体育道德进行虚假比赛、消极比赛、罢赛、拖延比赛时间、故意干扰或影响他人正常比赛的。
7. 无故弃权、拒绝领奖、不尊重观众行为的。

8. 运动队严重违反赛风赛纪受到通报批评的。
9. 发生特殊或重大事故，造成恶劣影响的。
10. 发表不实或虚假言论，误导媒体和公众，或诱导、组织他人闹事、干扰比赛的。
11. 其他影响体育形象、赛会形象和比赛正常进行的。

(八) 遵守《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遵守场馆规定、服从现场管理。

(九) 爱护侯赛区域卫生，不乱丢垃圾，交换场地和结束比赛后，自觉将垃圾带走并投放到垃圾桶中。

(十) 优秀组织奖的评选在综合以上各条件时，还要参考参赛单位参加各单项赛事的弃权率。参赛单位每名运动员(队)弃权一场比赛计1次，原则上各单项比赛弃权次数多的参赛单位不参与优秀组织奖的推荐。

四、评选内容

- (一) 体育道德风尚奖参赛单位。
- (二) 体育道德风尚奖裁判员。
- (三) 体育道德风尚奖运动员
- (四) 优秀组织奖。

五、评选办法

(一) 参赛单位、裁判员、运动员的评选工作由各单项竞赛委员会负责。根据条件由各参赛队、裁判组投票推选，经单项竞赛委员会审核，报联赛组委会审定。

(二)优秀组织奖的评选工作由市全民健身联赛赛风赛纪资格审查委员会负责，根据评选条件和各参赛单位的评选情况，综合裁判员提供的各单位参加各单项比赛弃权率进行推荐，报联赛组委会审定。

六、评选名额

(一)体育道德风尚奖参赛单位按篮球、羽毛球、气排球、乒乓球各项目 8 个名额，跑步项目 16 个名额评选。

(二)运动员按各单位 1 名评选。

(三)裁判员按 10:1 比例评选。

(四)优秀组织奖名额按单项各评选 8 个单位。

七、奖励

(一)获体育道德风尚奖的参赛单位授予牌匾或锦旗。

(二)获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裁判员、运动员授予荣誉证书。

(三)获优秀组织奖的参赛单位授予牌匾或锦旗。

八、评选活动注意事项

(一)各竞委会在评选中要加强宣传教育工作，将评选活动与赛事期间的教育、管理相结合，使评选活动真正起到推动我市精神文明建设的作用。

(二)评选工作应重点放在参赛单位，促使领队、教练员在重视抓好训练、比赛的同时，重视抓好运动员的思想和体育道德的教育工作。

(三)评选工作要坚持实事求是，做到公平公正，不搞形

式主义，对比赛成绩不好的单位不予“安慰奖”。

（四）评选工作要注意赛场表现和平时表现相结合，运动技术水平和赛场作风相结合，要有利于团、队、运动员之间的团结和竞争，促进体育道德水平和运动技术水平共同提高。

（五）评选结果原则上应于本项目最后一天比赛的当天揭晓，不得提前或推后。

九、颁奖

体育道德风尚奖参赛单位、裁判员、运动员和优秀组织奖奖项在各单项比赛结束后颁发。

附件 3

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赛风赛纪有关规定

为加强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赛风赛纪的管理工作，营造公平、公正的良好竞赛环境，杜绝竞赛中不良行为和违规违纪的现象发生，确保联赛各项赛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体育法律、法规和《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规程总则》的有关要求，特制定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赛风赛纪有关规定。

一、总的要求

(一)各参赛单位要高度重视赛风赛纪工作，充分认识举办全民健身联赛的重要意义，树立正确的成绩观、荣誉观，正确认识取得优异成绩与抓好赛风赛纪的辩证关系，充分展示体育道德精神，努力维护我市机关干部的良好形象。

(二)各参赛单位要加强赛风赛纪工作的组织领导，把抓好赛风赛纪工作与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反腐倡廉工作结合起来，促进我市体育事业健康发展。

(三)加强赛风赛纪工作要坚持预防为主、执纪从严的原则，坚持教育、惩处相结合，确保各项竞赛工作良好秩序。

二、赛风赛纪监督检查的对象

(一)全民健身联赛组委会成员、各单项竞委会成员、仲裁委员会成员、裁判员。

(二)各参赛单位领队、教练员、工作人员、运动员。

(三) 各单项办事机构的工作人员。

三、赛风赛纪处罚的类别

(一) 对运动员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的处罚分为下列五种：

1. 警告。
2. 取消比赛资格。
3. 取消比赛成绩。
4. 通报批评。
5. 停赛。

(二) 对教练员、工作人员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的处罚分为下列四种：

1. 警告。
2. 取消教练员比赛现场指导资格、工作人员本届联赛随队工作资格。
3. 取消教练员联赛比赛现场指导资格 1—2 年。
4. 通报批评。

(三) 对裁判员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的处罚分为下列四种：

1. 警告。
2. 取消当场执裁资格。
3. 停止执裁 1—2 年。
4. 取消裁判资格。

(四) 对各单项办事机构的工作人员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的处罚分为下列三种：

1. 口头警告。

2. 通报批评。
3. 建议由具有管理权限的组织人事部门给予行政处分。

(五) 对参赛单位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的处罚分为下列两种:

1. 通报批评，并取消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资格。
2. 取消本次比赛成绩。

四、违反赛风赛纪的行为和处罚措施

(一) 违反赛风赛纪的行为有:

1. 不遵守社会公共秩序及赛区的规定，寻衅闹事、破坏公物。
2. 漫骂、侮辱对手、裁判员、竞赛组织者及观众。
3. 不服从裁判判罚。
4. 消极比赛。
5. 故意拖延比赛时间、中断比赛。
6. 假比赛。
7. 擅自停赛、罢赛。
8. 拒绝领奖。
9. 参赛资格弄虚作假，虚报年龄，冒名顶替。
10. 运动员使用违禁药物，或其他人员组织、强迫、欺骗、诱导、指使运动员使用违禁药物。
11. 裁判员、赛事管理人员、工作人员利用职权营私舞弊、操纵比赛、安排比赛结果。
12. 以行贿、引诱、胁迫、干扰等手段对裁判员施加影响，使其不能公正执行比赛规定、规则以谋取成绩，或介绍、协助

有关人员行贿、受贿。

13. 暴力对待对手、裁判员、竞赛组织者及观众。

(二) 违反赛风赛纪的处罚措施

1. 对发生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第一至第五款行为之一的运动员应视情节轻重处以警告、取消比赛资格的处罚。

2. 对发生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第六、第七、第八款行为之一的运动员应视情节轻重处以警告、取消比赛资格、取消比赛成绩、通报批评。

3. 对发生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第九、十二、十三款行为之一的运动员应视情节轻重处以取消比赛资格、取消比赛成绩、通报批评、直至禁赛1—2年的处罚。

4. 对所带运动员或自身发生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第一至第八款行为之一的教练员应视情节轻重处以警告、取消比赛现场指导资格、通报批评的处罚。

5. 对所带运动员或自身发生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第九、十二、十三款行为之一的教练员应视情节轻重处以取消其比赛现场指导资格、通报批评、直至取消其比赛现场指导资格1—2年的处罚。

6. 对发生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第一、二、三款行为之一的随队人员应视情节轻重处以警告或通报批评的处罚。

7. 对发生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第十一款行为的裁判员应视情节轻重处以警告、扣发裁判酬金、取消当场执裁资格、停止执裁1—2年、直至撤消裁判等级的处罚。

8. 对发生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第十一、十二款行为之一的工作人员应视情节轻重处以口头警告、通报批评直至行政处分的处罚。

9. 对发生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第十款行为的运动员及其所属教练员、随队工作人员取消该队或个人的比赛成绩，并取消其体育道德风尚奖的参评资格。

10. 对所属运动员、教练员、随队工作人员在省运会比赛中，发生违反赛风赛纪行为第一至第八款、第十三款行为之一，且情节较重的参赛代表团予以通报批评，并取消其体育道德风尚奖的参评资格。

五、赛风赛纪工作的监督保障

(一)市全民健身联赛组委会下设的赛风赛纪资格审查委员会，是全民健身联赛赛风赛纪工作和运动员资格审查的专门监督管理机构，对大会的赛风赛纪进行监督，并受理赛风赛纪问题的申诉、检举、控告，对违反赛风赛纪的行为进行调查、核实、处理。

(二) 关于申诉程序

1. 关于运动员资格申诉。各参赛若举报运动员的资格问题，须在各单项比赛开赛之日的2天以前以书面材料的形式由检举人、代表队领队签字。书面检举材料中必须有被检举人资格问题的事实依据、实证材料。参赛单位将检举材料交给市全民健身联赛赛风赛纪资格审查委员会，赛风赛纪资格审查委员会及时查处举报问题，并于当日书面向举报单位反馈调查情况

与处理意见。

2. 关于技术申诉。按各单项竞赛规则申诉办法执行。采取当场比赛当场申诉的办法，以书面材料的形式由教练和竞赛项目领队共同签字、向竞赛项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材料中必须有申诉问题的事实依据。仲裁委员会根据《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和各单项竞赛规程、竞赛规则及有关规定的及时提出裁定意见，以书面形式通知申诉人。仲裁委员会的裁决是最终裁决。在处理申诉问题中，竞赛过程正常进行，不得停赛。

3. 申诉必须以书面材料形式申诉，不受理其他形式的申诉。

（三）对运动员、教练员、随队工作人员的警告、取消比赛资格、比赛现场指导资格或随队工作资格，对赛事工作人员的口头警告，对裁判员的警告和取消当场执裁资格的处罚由赛事组织机构裁决、执行，并向市全民健身联赛赛风赛纪资格审查委员会报备。对其他违反赛风赛纪管理行为的处罚，由市全民健身联赛赛风赛纪资格审查委员会裁决与执行。对违纪人员的党纪政纪处分由市全民健身联赛赛风赛纪资格审查委员会提出建议，交其党组织、行政关系所在部门的人事纪检部门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部门依法处理。

附件 4

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男子篮球比赛 竞赛规程

一、比赛日期、地点

首场比赛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在邵阳市体育中心体育馆举行，其他比赛时间见秩序册或赛程安排表。

二、参赛单位

按照《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执行。

三、竞赛项目与分组

五人制男子篮球比赛。

（一）市直机关组：分为市直机关组、市直机关 45 岁以上组 2 个组别

市直和中央、省驻市各党政群团机关单位，以及驻邵部队。

（二）市直事业单位组

中央、省在邵和市直事业单位。

（三）企业组

中央、省在邵和市属企业单位、大型民营企业，含银行、保险公司等。

（四）区属单位组

大祥区、双清区、北塔区、邵阳经济开发区区属机关企事业单位。

四、参赛办法

(一) 每个组别原则上限报 16 支队伍，按报名时间和缴纳保证金先后顺序为确认。报名不足 4 支球队，取消该组别比赛。

(二) 运动员资格

按照《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执行，由相关部门组成资格联合审查委员会进行审查，并进行公示。若有异议，请提交书面材料至资格审查委员会。比赛开始后不再受理任何运动员资格问题申诉。

(三) 45 岁以上的运动员可以参加市直机关组的比赛也可以参加市直机关 45 岁以上组的比赛，但只能报一个组别。参加市直机关 45 岁以上组的运动员必须是 46-60 周岁，1977 年 1 月 1 日-1963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五、竞赛办法

(一) 比赛采用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篮球竞赛规则。

(二) 根据最终报名参赛队数确定赛制。8 只队以下采用单循环赛制，8 只队以上（含 8 只队）采用分组循环后交叉决胜制。分组原则以各参赛队上届比赛成绩和抽签决定。

(三) 计分办法

1. 各队胜一场得 2 分，负一场得 1 分，弃权得零分，最后按各队比赛积分多少决定名次，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 如遇两队积分相同，按两个队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决定，胜者名次列前。

3. 如遇三个队（或三个以上的队）积分相等，其排名顺序依次为：

（1）同积分球队之间的胜负关系；

（2）同积分球队之间的净胜分；

（3）同积分球队之间的总得分；

（4）同积分球队组内的净胜分；

（5）同积分球队组内的总得分；

（6）采用抽签决出。

（四）比赛特殊规定

1. 上半时一、二节之间（下半时三、四节之间）休息 2 分钟，上半时和下半时之间休息 5 分钟。小组循环赛前三节不停表，第四节及加时节比赛按规则规定计时。淘汰赛及后续的决赛按规则执行。

2. 中场比赛结束后，休息期间每队选出 5 名队员和 5 名单位女性啦啦队成员进行罚球，每人投一球，命中计 1 分（最高 10 分），得分累计在中场比赛结束后本队得分的总分中。5 次犯规的球员可参加罚球，如因违反体育道德被罚出场的队员无资格参加罚球比赛。

上述 2 项投篮活动仅限各队本场参赛队员参加，领队、教练不能参加，女性啦啦队不限。

(五) 各参赛队需准备两套(深、浅)统一比赛服装,前后要清晰印有单位名称和号码。如发现运动员服装不符合要求,一律不准上场比赛。

(六) 比赛用球: 湖南省篮球协会指定用球乐鞠 LB-2000-7 号篮球。如需购买比赛服装和比赛用球,联系人: 孙奇, 电话: 15226331642。

(七) 加分

市级领导干部上场累计打满 10 分钟, 在本队当场总分中加 10 分。各参赛单位 1 名班子成员(副处级以上)上场累计打满 10 分钟, 在本队当场总分中加 6 分, 每增加 1 名班子成员上场打满 10 分钟, 在原加分基础上增加 2 分, 以上两项总加分不超过 12 分。加分领导名单必须在报名表中特别列出, 并在每场比赛填写上场球员名单时向记录台工作人员强调和做好备注登记, 以便加分, 未备注则不予加分。加分只限前三节比赛, 第四节不接受加分。企业组不设加分项目。

(八) 比赛执行《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赛风赛纪有关规定》、《邵阳市篮球联赛竞赛纪律规定》。如有参赛队违反赛风赛纪规定, 将严格按有关条款进行处罚, 同时在全市进行通报批评。

六、录取名次及计分办法

1. 各组别分别录取前四名。
2. 市直机关组和市直机关 45 岁以上组分别录取名次。

3. 对获比赛前四名的代表队颁发奖杯和证书，并分别给予5000元、3000元、2000元、1000元的奖励。

七、报名和报到

(一) 按照《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执行。

(二) 各代表队限报领队1名(必须为本单位班子成员或工会主席担任)，教练员1名，运动员15名。领队和教练员符合队员资格的，可作兼队员，但队员总数仍不可超过15名。

(三) 各参赛单位须在2023年3月31日前，提交加盖单位公章的PDF格式(或JPG格式)报名表，运动员名册及一寸彩色免冠近照(电子版)。市级领导干部和班子成员请在报名表中填写具体职务并注明“市级领导”或“班子成员”，以便裁判执行加分制，如报名表中未注明，则不计加分。联系人：邵阳市篮球协会竞赛部刘亮楚，15073974880。报名材料请报送邮箱：sylanqiuxiehui@163.com 或者微信号15073974880。

(四) 各代表队领队、教练员、裁判长赛前联系会议于4月7日上午10:00在邵阳市全民健身服务中心会议室召开。

(五) 各代表队参赛队员于比赛半小时之前到达比赛场地报到检录，逾时10分钟作自动弃权处理。各队在第一场比赛开始前必须提交免责协议。

八、经费

(一) 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二) 大会工作人员、裁判员的酬金补助等由大会负担。

九、裁判员：裁判长和裁判员由大赛组委会统一指派。

十、申诉程序

按照《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执行。

十一、比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

所有参赛单位必须按照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相关要求,以及《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相关规定,组织相关人员文明参赛、文明观赛。一切行为将作为体育道德风尚奖和优秀组织奖的重要评奖依据。具体要求按照《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有关规定进行评比。

十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 附件： 1. 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男子篮球
比赛报名表
2. 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男子篮球
比赛免责协议

附件 4-1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 男子篮球比赛报名表

参赛队名称					
领 队		联系方式			
教练员		联系方式			
号码	姓名	身份证号	工作部门及 职务	照片	备注

如有市级领导或班子成员参赛，请在报名表“职务”栏填写职务并注明“市级领导”或“班子成员”。

附件 4-2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男子篮球 比赛免责声明

作为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男子篮球比赛参赛队领队，兹代表本单位及本队作出如下免责声明：

1. 本队所有人员自愿报名参加本次比赛及相关活动；
2. 本队所有人员都愿意遵守竞赛规程、规则及组委会的各项纪律规定、要求；
3. 本队所有人员身体健康，符合参赛身体条件，已做好参赛准备并办理保险；
4. 本队所有人员对参赛可能出现的风险已做好必要的防范措施，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组委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5. 本队所有人员同意接受组委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本队负责；
6. 本队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对上述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领队签字：

单位盖章：

日 期：

附件 5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 羽毛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比赛日期、地点

单项比赛时间：5 月 29 日—6 月 1 日

团体比赛时间：6 月 2 日—4 日

地点：邵阳市体育中心中博羽毛球馆

二、参赛单位、运动员资格

按照《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执行

三、竞赛项目与分组

（一）团体

1. 男子团体 A 组
2. 女子团体 A 组
3. 男子团体 B 组
4. 女子团体 B 组

（二）单项

1. A 组：男单、女单、男双、女双、混双
2. B 组：男单、女单、男双、女双、混双
3. C 组：男单、女单、男双、女双、混双
4. D 组：男双、女双、混双
5. E 组：不分男女、年龄双打
6. F 组：夫妻组合混双

(三) 比赛分组年龄规定

1. 团体赛

A组：20—45岁，参赛运动员须是1978年1月1日出生至2003年12月31日

B组：45岁以上，参赛运动员须是1977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

2. 单项赛

A组：20—34岁，参赛运动员须是1989年1月1日出生至2003年12月31日。

B组：35—44岁，参赛运动员须是1979年1月1日出生至1988年12月31日。

C组：45—54岁，参赛运动员须是1969年1月1日出生至1978年12月31日。

D组：55岁以上，参赛运动员须是1968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

E组：参赛运动员至少有一名市管干部，另一名可以是科级干部或具有中级职称以上的在职干部和企业技术人员。

F组：参赛运动员夫妻组合混双

四、参赛办法

(一) 各参赛单位可报领队1人，教练员1-2人，工作人员1-2人，团体赛各单位可报运动员5-7人，单项赛各代表队每个项目最多报3人(对)。

(二) 单项赛每名运动员只能报一个项目的比赛，比赛不

允许跨年龄组的比赛。

(三) 各参赛单位团体和单项比赛应按要求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前统一报名。

五、竞赛办法

(一) 采用中国羽毛球协会最新审定的《羽毛球规则》，并执行国际羽联对规则的最新解释。

(二) 团体和单项赛根据报名参赛队数和人数进行两个阶段比赛，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循环赛，第二阶段采用单淘汰赛决出名次。凡团体和单项赛不足 6 队或 6 人(对)则采用单循环赛；不足 3 队或 3 人(对)则取消比赛或合并到下一个年龄组。

(三) 团体赛采用三场二胜制(第一阶段必须打满三场)，出场顺序为：单打、双打、双打

(四) 参赛运动员 45 岁以上，197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出生的组别，团体赛单打和单项赛单打均以 15 分封顶，3 局 2 胜制，其余均按中国羽毛球比赛最新比赛规则。

(五) 团体赛运动员不准兼项

六、录取名次、奖项设置及计分办法

(一) 团体赛：取前三名，第一名颁发奖杯、奖金 2000 元；第二名颁发奖杯、奖金 1500 元；第三名颁发奖杯、奖金 1000 元；

(二) 双打：取前三名，第一名颁发证书、奖金 600 元；第二名颁发证书、奖金 400 元；第三名颁发证书、奖金 200 元；

(三) 单打：取前三名，第一名颁发证书、奖金 500 元；

第二名颁发证书、奖金 300 元；第三名颁发证书、奖金 200 元；

七、报名和领队、教练联系会及抽签

（一）按照《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执行。

（二）请各单位 2023 年 4 月 20 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到邮箱（739493676@qq.com）。报名后请电话确认，联系人：夏 卫 181 7593 9957（微信同号），姚建湘 181 7593 0815（微信同号），曾 伟 130 0739 9592（微信同号）。

（三）4 月 21 日下午 2:00—6:00 将纸质报名表、运动员第二代身份证复印件、2023 年 4 月 1 日前养老金或医疗保险金满半年的个人社保或医保证明（加盖公章）报送邵阳市羽毛球协会（中博羽毛球馆内）。

（四）领队、教练联系会及抽签：各单位于 4 月 24 日上午 9:00，在邵阳市全民健身服务中心会议室，进行抽签（未到单位市羽协代抽）。

（五）请各单位务必在规定时间内报名，一经报名，不得更改；如报名资料不齐或逾期都不予受理。

（六）报到。各代表队参赛队员于比赛当日上午 8:30、下午 2:30 之前到达比赛场地报到检录，逾时 10 分钟作自动弃权处理。

八、经费

（一）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二）大会工作人员、裁判员的酬金补助等由大会负担。

九、裁判员

裁判长和裁判员由邵阳市羽毛球协会统一指派。

十、申诉程序

按照《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执行。

十一、比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

所有参赛单位必须按照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相关要求，以及《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相关规定，组织相关人员文明参赛、文明观赛。一切行为将作为体育道德风尚奖和优秀组织奖的重要评奖依据。具体要求按照《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有关规定进行评比。

十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 附件：1. 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羽毛球比赛报名表
2. 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大赛羽毛球团体比赛报名表
3. 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大赛羽毛球单项比赛报名表

附件 5-1: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大赛羽毛球比赛 报 名 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

领队:		联系电话:		
教练:		联系电话:		
教练:		联系电话:		
工作人员:		联系电话:		
工作人员:		联系电话:		
序号	男运动员	身份证号码	参加组别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序号	女运动员	身份证号码	参加组别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填表说明：1. 须留具体经办人员手机电话，以便及时联系。

2. 请用电脑填写打印此表。

附件 5-2: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大赛羽毛球 团体比赛报名表

单位名称（盖章）：

男子团体 A 组	序号	姓名	备注
	1		
	2		
	3		
	4		
	5		
	6		
	7		
女子团体 A 组	序号	姓名	备注
	1		
	2		
	3		
	4		
	5		
	6		
	7		

男子团体 B 组	序号	姓名	备注
	1		
	2		
	3		
	4		
	5		
	6		
	7		
女子团体 B 组	序号	姓名	备注
	1		
	2		
	3		
	4		
	5		
	6		
	7		

附件 5-3: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大赛羽毛球 单项比赛报名表

单位名称（盖章）：

A 组报名表	项目	运动员					
	男单	1		2		3	
	女单	1		2		3	
	男双	1		2		3	
	女双	1		2		3	
混双	1		2		3		
B 组报名表	项目	运动员					
	男单	1		2		3	
	女单	1		2		3	
	男双	1		2		3	
	女双	1		2		3	
混双	1		2		3		

C 组报名表	项目	运动员					
	男单	1		2		3	
	女单	1		2		3	
	男双	1		2		3	
	女双	1		2		3	
混双	1		2		3		
D 组报名表	项目	运动员					
	男双	1		2		3	
	女双	1		2		3	
混双	1		2		3		
E 组报名表	项目	运动员					
	双打	1		2		3	
F 组报名表	项目	运动员					
	混双	1		2		3	

附件 6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气排球 比赛竞赛规程

一、比赛日期、地点

首场比赛时间为 3 月 25 日，具体比赛时间见秩序册安排。

比赛地点为市体育中心体育馆主馆。

二、竞赛项目

男、女混合 5 人制气排球比赛

三、竞赛分组

本次比赛按上届联赛成绩设甲、乙两个组别。

甲组：共 12 支队伍参赛，采用循环制。由上届联赛获得前 8 名的队伍加上 9-16 名抽签产生 4 支队伍。如前 8 名有个别队伍因特殊原因无法报名参赛，可从剩余 9-16 名的队伍中以抽签的方式增补参赛。如最终队伍仍不足 12 支，则由大赛组委会根据近年来其余球队的实力和成绩综合评定，遴选球队增补参赛。

上届联赛前 8 名队伍名单：市税务局、人民银行、375 处，市财政局、工商银行、农商银行、市全民健身服务中心、市体校。

9-16 名队伍名单：教育局，二纺机，邵阳高速，633 处，邵阳学院附一医院，审计局，公路建设养护中心，中国人寿。

乙组：符合联赛总则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报名参赛的球队。
根据报名队数，采用抽签分组循环再交叉的比赛方式。

四、参赛办法

（一）本次比赛参赛队伍暂不限数量，至报名截止日期为止，具体分组和比赛日程根据实际报名队伍安排。

（二）各参赛队可报领队 1 人、教练 1 人、运动员 12 人，联络员 1 人，共计 15 人。领队、教练、联络员均可兼运动员上场比赛。

（三）每场比赛上场队员要求至少 1 名女性，如当场比赛无女队员参赛，则该队按当场比赛弃权计算；比赛的第一局上场的运动员中必须有一名领导班子成员，性别不限，如没有领导班子则直接判第一局比分为 0 比 5 落后。

（四）外聘人员（含领队、教练）不得以运动员的身份上场比赛。如有外聘人员参赛，将取消该队的参赛资格和已获得奖项。

（五）凡参赛人员必须身体健康，适宜参加该项运动。各参赛队须为本队人员办理比赛期间（含往返途中）的人身保险。如在本次比赛期间出现伤病或者其他人身伤害事故，均由各参赛队自行负责。

五、竞赛办法

（一）竞赛规则：执行中国排球协会审定《气排球竞

赛规则》（2017 - 2020）。

（二）赛程安排：赛程由组委会根据报名截止后确定的参赛队伍进行编排，抽签及分组于赛前联席会上进行。

（三）赛制安排

甲组 12 支队伍采用循环赛的方式。乙组比赛分小组循环赛和决赛两个阶段，小组赛采用分组循环赛，决赛采用交叉赛的方式进行。所有组别比赛均采用三局两胜制，第一、二局每局 21 分，比分为 20:20 时，一方先胜 2 分赢得该局；第三局 15 分，比分为 14:14 时，一方先胜 2 分赢得该局。

（四）比赛场地：6 米 × 12 米。

（五）比赛网高：网高 2.00 米。

（六）跳发球的限制

1. 此次比赛允许跳发球；跳发球必须在跳发球限制线后进行。

2. 跳发球的界定：通过起跳增加发球时高度的上手发球为跳发球，也就是先起跳的大力发球和跳发球，勾手大力和击球后的双脚离地不算跳发球。

（七）过中线：除脚以外，身体任何部位触及对方场区即犯规。

（八）过网拦网：在对方完成进攻性击球后，允许手

过网拦网。

（九）触网犯规：比赛过程中触及标志杆及标志杆以内的球网为犯规，女队员辫子触网不算犯规。

（十）界外球补充界定：球的整体越过中线的延长线即为球出界。

（十一）成绩计算方法

比赛分小组循环赛阶段，交叉赛，决赛阶段，初赛阶段根据参赛队伍情况数量采用分组循环，采用积分制，每队胜一场得 2 分，负一场得 1 分，弃权得 0 分，如遇两队或者两队以上积分相等，则采用以下方法决定名次： A （胜局总数） \div B （负局总数）= C 值， C 值高者名次列前。如两队 C 值仍相等，则采用 X （总得分数） \div Y （总失分数）= Z 值， Z 值高者名次列前。如两队 Z 值相等，则采用抽签办法确定名次。初赛阶段积分最高的八支队伍进入决赛阶段。决赛阶段采用淘汰制，决出前八名的名次作为赛季最终名次。

六、录取名次奖励

甲组和乙组分别录取前八名，颁发奖金和奖牌，第一名、第二名为一等奖，奖金设置 3000 元；第三名、第四名为二等奖，奖金设置 2000 元；第五名—第八名为三等奖，奖金设置 1000 元。

体育道德风尚奖和优秀组织奖按照联赛总则执行。

七、经费

（一）本次比赛不收取参赛费，食宿、交通等其他费用均由各参赛队自理。

（二）各参赛单位赛前需严肃赛风赛纪，如出现罢赛、打架、冲击裁判等不良行为，将取消参赛资格和已获得奖项。

（三）比赛期间如有申诉，必须在当场赛后 30 分钟内以书面形式报管理委员会，并缴纳申诉费 1000 元。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申诉不成功则不退还。

八、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

请各参赛单位务必于 3 月 15 日之前将填写完整（以便赛事联系）的电子版报名表发送至 294005099@qq.com，并请电话确认。班子成员请在报名表中填写具体职务并注明“班子成员”，以便裁判执行加减分制，如报名表中未注明，则按无班子成员计分。联系人：杨峰，电话：19967885353。

（二）报到

请各参赛单位于 3 月 22 日（星期三）15:00 到邵阳市体育中心体育场会议室参加赛前联席会议。联系人：杨峰，电话：19967885353。

九、比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

所有参赛单位必须按照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相关要求，以及《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相关规定，组织相关人员文明参赛、文明观赛。一切行为将作为体育道德风尚奖和优秀组织奖的重要评奖依据。具体要求按照《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有关规定进行评比。

十、注意事项

（一）本次比赛食宿不作统一安排。

（二）每场比赛开赛前，参赛队员须将本人身份证原件交裁判登记核对后方可上场比赛。

（三）赛场内严禁吸烟，参赛队员比赛期间均不得饮酒。请各参赛队根据比赛场次提前 30 分钟到球馆热身。

（四）非比赛当场次参赛教练员、运动员一律到看台就坐观赛或休息，不得作为其他队伍的场外指导干扰比赛。

十一、技术官员

技术官员、裁判主任、副主任和裁判员由联赛组委会指派。

十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气排球比赛报名表

附件 6-1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气排球 比赛报名表

身份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代表队					
领队					
教练					
联络员					
队员					
队员 资格 承诺	兹承诺： 以上运动员参赛资格符合本次比赛相关要求。 单位（盖章）				

注：1、教练、领队、联络员如为外聘人员请在报名表“职务”栏内注明“外聘”；
2、如有班子成员参赛，请在报名表“职务”栏填写职务并注明“班子成员”。

附件 7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 乒乓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比赛日期、地点

5月20日在体育中心体育馆举行。

二、参赛单位

按照《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执行。

三、竞赛项目与分组

(一)混合团体组: 1. 各县市以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或乒协的名义组队, 最多可以报两个混合团体参赛; 其中大祥、双清、北塔三区只能以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名义报一个团体参赛。2. 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可以组一个队参赛。

(二)男女单打组: 两个组别: 甲组: 男子45岁至60岁(1978年1月1日前出生至)女子岁46至55岁; 乙组: 19岁至44岁(1978年1月1日之后至2004年12月31日出生)

四、参赛办法

(一)本次比赛参赛队伍暂不限数量, 至报名截止日期为止, 具体分组和比赛日程根据实际报名队伍安排。

(二)各参赛队可报领队1人、教练1人、运动员5-8人, 联络员1人, 共计11人。领队、教练、联络员均可兼

运动员上场比赛。

(三) 市直机关、各县市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或乒协、企事业单位均可报名参赛。

(四) 单位参加团体赛队员人数不够者，可以只参加个人单项比赛。

(五)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身体健康、年满19周岁，本市户口的职工（常住或暂住）。凡参赛代表队须自行购买10万元的个人意外伤害保险。

五、竞赛办法

(一) 团体分两个组别比赛：各县市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或乒协代表队为一个组；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为一个组进行比赛。

(二) 团体赛编排视报名队数，采用循环或分组循环赛制，各队抽签分组。

(三) 单打采用淘汰赛方式。

(四) 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乒乓球比赛规则。

1. 比赛采用11分制，每2分轮换一次发球，10平以后每1分轮换发球，多得2分者为胜。决胜局先得5分交换方位。

2. 团体赛采用五场三胜制，每场比赛采用五局三胜制；单打比赛均采用五局三胜制。

(五) 混合团体采用预赛分组循环，决赛名次交叉或淘汰赛。

混合团体采用考比伦杯赛制，选主队、客队团体赛，每队3人出场，顺序为：第一盘 A—X（男单），第二盘 B—Y（男

单)，第三盘 C—Z（女单），第四盘 A—Y（男单），第五盘 B—X（男单）。混合团体采用5盘3胜制，每盘采用5局3胜制，每局11分（运动员上场交验身份证，无身份证不允许上场比赛）。

（六）团体和单打分组种子选手以上届职工赛和联赛成绩为依据。

六、取名次及计分办法

1. 混合团体赛：各县市区为一个组别取前八名；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为一个组别取前八名。第一名、第二名为一等奖，奖金设置 2000 元；第三名、第四名为二等奖，奖金设置 1500 元；第五名—第八名为三等奖，奖金设置 1000 元。

2. 男子单打、女子单打按甲乙组分别录取，每个组别取前八名，不足八人（含八人）减一录取。第一名奖金设置 800 元，第二名奖金设置 600 元，第三名奖金设置 400 元，第四名—第八名奖金设置 200 元。

七、报名和报到

（一）按照《2023年邵阳市市直单位干部职工全民健身大赛竞赛规程总则》执行。

（二）报名地址及联系方式：各代表队将报名表在4月28日下午17:00前报市全民健身服务中心产业发展部，联系人：罗逗逗 15007397575，QQ: 6228128。

（三）各代表队领队、教练员、裁判长赛前联系会议于5月19日 15:00 在体育中心体育馆新闻发布厅召开。

（四）各代表队参赛队员于比赛当日 8:30 之前到达比赛

场地报到检录，逾时 10 分钟作自动弃权处理。

八、经费

（一）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二）大会工作人员、裁判员的酬金补助等由大会负担。

九、裁判员

裁判长和裁判员由大赛组委会统一指派。

十、申诉程序

按照《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

十一、比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

所有参赛单位必须按照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相关要求，以及《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相关规定，组织相关人员文明参赛、文明观赛。一切行为将作为体育道德风尚奖和优秀组织奖的重要评奖依据。具体要求按照《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有关规定进行评比。

十二、执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乒乓球比赛报名表

附件7-1

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 乒乓球比赛报名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领队		联系方式	
教练		联系方式	
参赛队员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团体	单打

备注：各单位报一个领队、一个教练，混合团体报三名男运动员，两名女运动员，其中领队和教练可以兼运动员（参加团体赛最少要两男一女三名运动员，不足三人不允许上场比赛），单打运动员需注明，没有注明的，无单打参赛资格。

附件 8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 跑步比赛竞赛规程

一、比赛日期、地点

4 月 28 日上午 9 点在邵阳市体育中心举行。

二、参赛单位

按照《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
执行。

三、竞赛分组

各组按性别和年龄共分四项：

男子青年组，18-45 周岁，1978 年 1 月 1 日 - 2005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男子中年组，46-60 周岁，1963 年 1 月 1 日 - 1977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女子青年组，18-45 周岁，1978 年 1 月 1 日 - 2005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女子中年组，46-55 周岁，1968 年 1 月 1 日 - 1977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四、参赛办法

按照《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
执行。

五、竞赛办法

(一) 本次比赛采用电子计时设备。

(二) 所有参赛队员，在比赛开始之前，贴好带有计时芯片的号码条，由起点开始出发；运动员途中饮水、休息合影娱乐等时间计入个人比赛成绩内。

(三) 每场比赛的竞赛距离为 5 公里左右，具体距离以实际路线为准。沿途不能使用任何交通工具。现场也会安排工作人员为参赛者进行疑惑解答。

(四) 由裁判鸣枪，宣布比赛开始。比赛顺序按男子青年组、女子青年组、男子中年组、女子中年组顺序进行。每组比赛间隔 20 分钟。

(五) 运动员必须在指定的路线内进行比赛，整个比赛过程中参赛者必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否则取消所有成绩。

六、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 个人名次

各年龄组分别录取 1-30 名。

第 1-8 名奖金 500 元，并颁发证书。

第 9-16 名奖金 300 元，并颁发证书。

第 17-30 名奖金 100 元，并颁发证书。

(二) 团体名次

不区别年龄组，以各参赛队成绩最好的 8 名参赛运动员比赛时间之和进行排名，录取前 1-8 名，分别颁发奖杯。

七、报名与报到

(一) 按照《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执行。

(二) 各单位限报1队，可报领队1人、教练员1人、运动员不超过30人。

(三) 请各参赛单位务必于4月7日下午17:00之前将填写完整(以便赛事联系)的电子版报名表发送至指定邮箱，并请电话确认。

1、市直单位报名联系人：马蓉，13707398382，QQ邮箱：635834539@qq.com；

2、区属单位报名联系人：肖清华，18673164989，QQ邮箱：1031250996@qq.com。

(四) 各代表队领队、教练员、裁判长赛前联系会议于4月27日上午10点在邵阳市体育中心体育场新闻发布厅召开。

(五) 请各代表队的参赛运动员于4月28日上午8点前到比赛场地报到。

八、经费

(一) 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二) 大会工作人员、裁判员的酬金补助等由大会负担。

九、裁判员

裁判长和裁判员由大赛组委会统一指派。

十、申诉程序

按照《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竞赛规程总则》

执行。

十一、比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

所有参赛单位必须按照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相关要求，以及《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相关规定，组织相关人员文明参赛、文明观赛。一切行为将作为体育道德风尚奖和优秀组织奖的重要评奖依据。具体要求按照《邵阳市全民健身联赛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有关规定进行评比。

十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跑步比赛报名表

附件 8-1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 跑步比赛报名表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填报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领队		联系方式		
教练		联系方式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加组别	电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023 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 安全保障方案

一、指导思想

按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本着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工作理念，抓好疫情防控要求，防范比赛期间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排除赛场安全隐患，最大限度保障全体参赛队员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比赛秩序，保证赛事工作顺利开展，特制定本安全保障方案。

二、组织领导

组 长：赵柳银

副组长：姚成、曾健、张曦

成 员：张晶晶、舒俐、张文安、胡伟巍、李攀、胡金波

三、安全职责

1. 加强领导，健全组织，强化工作职责，完善比赛机制和应急保障措施。

2. 领导小组要落实负责人员的安全工作职责，配备足够应急人员和必备器械与药品。

3. 领导小组加强监管，发现隐患立即整改。

4. 确保通信畅通，以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发生。

四、工作目标

1. 确保比赛场地的秩序良好、赛事顺利进行。
2. 确保比赛现场嘉宾、观众、运动员、教练员及工作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
3. 确保比赛场地及周边的社会秩序良好。
4. 确保场馆内各类突发案（事）件及时妥善处置。

五、赛程安排

详见各项目竞赛规程。

六、安全保障工作具体安排

（一）安全保卫

负责人：曾健

安保人员：李攀、吴小红、孙千里、伍清泉及保安 4 人。

安保力量具体部署为：因各项目比赛日期不同，人员统筹安排。

1. 体育场西门（保安 1 人、工作人员 1 人）、体育场西北通道（保安 1 人、工作人员 1 人）。
2. 体育馆西北通道（保安 1 人、工作人员 1 人），体育馆南门（保安 1 人、工作人员 1 人）。
3. 羽毛球馆入口（保安 1 人、工作人员 1 人）。
4. 各项比赛项目场地内执勤人员（保安 2 人、工作人员 2 人）：负责维持比赛期间秩序，严禁观众攀爬、站立和随意走动，严禁观众向场内掷东西，禁止观众进入比赛场地、嘉宾席和球员休息区。比赛结束后组织、指挥、引导观众有序退场，保障嘉宾和运动员通道畅通，确保嘉宾和运动员人身绝对安全。

(二) 赛点安全

负责人：各项目裁判长、保安人员等相关人员

1. 按照《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安全保卫方案》有关要求，做实各场地安保要求，把好进门关，确保比赛顺利举行。

2. 根据比赛时间，安排充足的安保人员进行巡查，充当安全员，及时劝阻零散人员。

3. 本次赛事向属地公安派出所报备，并在维护赛场秩序。

(三) 医疗救护

负责人：张曦

1. 提前准备医疗、防疫物资，负责赛场医疗救护。

2. 医院在比赛期间准备一台救护车保障，安排在就近的进出大门口。

3. 体育馆场内设立医疗保障点，两名医生现场进行卫生救护。

七、应急响应

事故发生后，在场人员必须立即将所发生的事故情况报告领导小组和医疗救护组，如遇伤病问题由领导小组迅速做出急救措施以及救援部署，联系定点医院，专业救护车护送。

1. 比赛场地内出现摔伤、撞伤等突发事件，裁判员首先要联系队员教练员和现场医务人员进行处置。处置有困难的，急送就近医院进行救治。

2. 比赛时若出现突发事件，裁判和现场安保人员必须立即采取果断措施进行处置。处置有困难的，属于医疗急救方面的

突发事件，及时送医院救治；属于火灾方面的突发事件，要立即拨打 119 电话；属于治安方面的突发事件，现场公安立即控制和制止事态发生。

3. 比赛中，如果出现各种不可预知的紧急情况，由领队和教练员及时组织好运动员，听从组委会的统一指挥，按指定的路线有序撤离。对没有及时疏散的学生要向抢救人员指出具体方位，以便及时营救。

4. 对于比赛期间发生的伤害事故，妥善处理的同时要上报安全领导小组，通知家属做好后期处理。

八、应急预案

1. 运动员、裁判员伤病

事件名称	运动员或裁判员伤病			主要负责人
上报流程	场地组负责人-医疗组-场地组-组委会			医疗组
场景描述	比赛期间，运动员或裁判员意外伤病。			
预案依据	依据单项体育组织项目规定及处理惯例			
应对预案	应对步骤	主要负责人	配合单位	资源需求
	依据规则及工作程序采取措施，对运动员或裁判员进行替换，确保比赛继续进行。			
	通知医疗人员对运动员或裁判员进行急救。	医疗组		急救设施
	医疗人员现场处理后决定是否送往医院。如需送回宾馆，由场地组通知上级协调交通业务口。	医疗组人员	交通保障处	救护车 组委会车辆
	场地组负责人将有关情况报告组委会。			

2. 运动员过激行为影响比赛进行

事件名称	运动员过激行为影响比赛进行			主要负责人
上报流程	竞赛场地组负责人--组委会			医疗组、安保人员、公安人员
场景描述	比赛时，运动员因不满对方运动员等原因，进而引发冲突，影响比赛正常进行。			
预案依据	依据单项体育组织项目规定及工作程序			
应对预案	应对步骤	主要负责人	配合单位	资源需求
	由裁判长依据规则及工作程序采取措施，对有关运动员进行警告，直至取消比赛资格。	裁判长		
	由场地组负责人依据单项体育组织有关规则及工作程序对事件进行调查和处理。	场地组负责人		
	如有人员受伤，比赛场区负责人及时通知医疗人员，对有关人员进行救治，现场处理后决定是否送往医院。	医疗组		急救设施
	如有受伤人员需要送回宾馆或医院，比赛场区负责人协调交通及交通工具。		场地组	救护车 组委会车辆
	负责人将有关情况报告组委会。			

3. 工作人员伤病

事件名称	部门工作人员伤病			主要负责人
上报流程	各赛点-组委会			医疗组
场景描述	比赛期间，工作人员因伤病影响工作。			
预案依据				
应对预案	应对步骤	主要负责人	配合单位	资源需求
	通知上报办公室、负责人，查清病情，伤情，采取相应措施。	办公室	医疗组	
	按各部门预定的工作机制，根据缺失岗位，由相关负责人对各部门人员进行工作兼岗安排。	各服务部门		
	各服务部门负责人根据人员缺失时间的长短，对工作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服务部门		
	负责人将有关情况报告组委会。	办公室		

4. 场地、器材损毁或故障

事件名称	场地、器材损毁或故障		主要负责人	
上报流程	场地组-组委会		场地组	
场景描述	比赛期间，场地器材损毁或故障，影响比赛正常进行。			
预案依据	依据单项体育组织有关规则及工作程序			
应对预案	应对步骤	主要负责人	配合位	资源需求
	场地组立即报告相关部门和负责人，并准备启动备用器材。	场地组		备用器材
	由裁判长决定是否启用备用器材，并及时将情况报场地组负责人。			
	如需启用备用器材，由场地组联系场地组负责人，再由场地组负责人进行更换。			
	由裁判长决定比赛是否继续进行，并及时通报场地组负责人。			
	负责人将有关情况报告组委会。			

5. 恶劣天气影响比赛

事件名称	恶劣天气影响比赛		主要负责人	
上报流程	场地组负责人-组委会		场地组	
场景描述	赛前因恶劣天气或不预知因素，不能按时比赛。			
预案依据	依据单项体育组织有关规则及工作程序			
应对预案	应对步骤	主要负责人	配合单位	资源需求
	由单项体育组织根据规则及工作程序提出比赛推迟或延期，并告知负责人。			
	如确定比赛推迟或延期，竞赛部门相关负责人通知各运动队。		运动队	
	场地组负责人将比赛推迟或延期的决定通知各服务部门做好应对措施。		各服务部门	
	负责人将有关情况第一时间报告组委会。			

6. 断电事故

事件名称	断电事故		主要负责人	
上报流程	场地组-场地组负责人-组委会		场地组、安保人员、公安人员	
场景描述	比赛期间，由于供电或电路故障影响比赛进行，造成比赛中断。			
预案依据	依据有关规则及场馆相关部门工作程序			
应对预案	应对步骤	主要负责人	配合单位	资源需求
	场地组迅速了解故障原因，将有关情况报告负责人。裁判长依据单项体育组织有关规则及工作程序采取措施。	场地组	各服务部门	
	安保人员、场地组负责人，维护管辖区域秩序。	场地组	各服务部门	
	故障排除后，由确认比赛器材正常运转达到比赛要求，并决定比赛开始时间。			
	负责人将有关情况第一时间报告组委会。			

7. 比赛场区运动员受伤事故

事件名称	比赛场区、运动员准备区受伤事故		主要负责人	
上报流程	场地组-医疗组-组委会		医疗组	
场景描述	比赛期间，运动员、裁判员、教练员出现意外伤亡事件，影响比赛。			
预案依据	以人为本迅速处理			
应对预案	应对步骤	主要负责人	配合单位	资源需求
	事件发生后场地组立即向负责人报告。迅速通知医疗人员到场组织施救。	医疗组	场地组 各服务部门	救护车 组委会车辆
	竞赛各服务部门负责人维护现场秩序，避免人群围观。		场地组 各服务部门	
	负责人将有关情况第一时间报告组委会。			